

《援韩野纪》文献与史料价值探析

李玉安 黄正雨 吴芹芳

《援韩野纪》是武汉大学图书馆收藏的一部珍稀的手稿本,原书署名为“扪虱轩纂”。全书一函六册,每半叶九行,每行字数不一,全部用小草书就,其书法娴熟遒劲,行云流水,颇有章法。并有多处增删涂记。前页有著名学者王韬、柳诒徵、沈维贤、顾薰等人作序、题记。

该书曾被民国著名藏书家袁克文等人收藏,卷一首页钤有“寒云主人”、“佩双印斋”朱文方印;扉页有“诗庵珍藏”、“高潜题耑”等,另有“诗庵所藏”朱文方印;柳诒徵序后印有“柳诒徵印”朱印,抄本用纸为四周黑边,黑口,单鱼尾,书口有“拄颊楼史抄”字样。根据王仁俊序言中“光绪二十有一年岁在旃蒙协洽涂月”的时间,可以推断,本书应该在1895年11月之前既已脱稿。

本书共分六卷,但第六卷似未完,其中第五卷和第六卷,还剪贴有若干清末出版物和印刷品资料,用以代替正文。除了第一卷有句读外,其余各卷没有断句,由此可推断是作者匆忙书就,未细加推敲或修改,所以笔者认定该本属于未定稿本,迄今未见有过刊刻和出版记录。查各类工具书及网络馆藏目录,包括实地文献检索,均未见有相关的文献介绍和报道。笔者翻阅有关甲午战争专著,以戚其章先生所著《甲午战争史》^①为最权威,其所列“征引与参考书举要”中亦无相关记载。

作者王师曾,清末民初学者、官员。字敬常,一字景常,另称景让,清末江苏上海(今上海)人。监生,历官浙江候补典史、补泰顺县典史,署定海道头巡检,调补龙泉县典史署平湖县白沙巡检。

一、《援韩野纪》的基本内容

该书的特点是:以年月日为叙,据事直书,综述甲午战争始末,使读者对战争经过一目了然;在史料收集和叙述上,详内略外,注意总结中国在战争中的内部状况及失败教训,富有启发性;收集了不少鲜为人知的珍贵史料,有助于深入研究中日甲午战争的鲜为人知的背景和历史真相。

^①上海人民出版社,2005年。

第一卷:叙述了我国与朝鲜、日本的交往情形。同治十二年(1873)日本因与朝鲜龃龉,而遣使至中国,大清末应答,日本遂改使至韩煽动;光绪二年(1876),日本认朝鲜为自主之国,与日本相平等;光绪四年(1878),英、法、德、美、俄相继与法立约,开岸通商,朝鲜沦为日军属下。又叙及甲午海战之动因和历史。本书以光绪二十年(1894)三月,朝鲜东学党崔时亨等作乱于古阜,守臣赵秉甲弃城逃遁开始为开篇之首,即因为东学党起义给日本造成了夺取朝鲜的机会,也引起了中日甲午战争的爆发。

第二卷:叙中日甲午海战情形。自光绪二十年七月初一日(1894年8月1日),慈禧太后和清政府委派叶志超、卫汝贵、丰升阿等人进驻平壤安州各地,因韩王复辟,易置将相,韩日更立新约,日本由全权大臣大岛圭介、朝鲜由外部大臣金泳榘端分别代表本国签字。结果日本背信弃义,于1894年9月15日,突然入侵平壤,驻军总统叶志超不备而弃城,叶志超、左宝贵、卫汝贵开始反击,左宝贵部几乎全部阵亡,其余各部投降,平壤失守。平壤战役后,清军全部退至鸭绿江边,日军于是完全控制了朝鲜。尔后,日军在黄海滋事并入侵中国,中国海军定远、镇远、致远、经远、来远、靖远、济远等舰船投入作战,邓世昌驾驭致远号舰船冲向敌舰。敌我伤亡人数记叙甚详,海战实况壮怀激烈。

第三卷:时间自光绪二十年九月初一日(1894年9月29日)始。述清廷撤官换将,文廷式等联名参奏北洋大臣、直隶总督李鸿章丧权辱国等五大罪,洋洋万言,历数李鸿章等重权在握,异国投资、乱国朝纲之事。然在海战之后,李鸿章等数次上奏皇上,依海战阵亡将士、奋力战斗者分别予以嘉奖。九月二十三日统帅聂士成、宋庆接任叶志超。十一月二十一日,日寇攻占旅顺,守军皆遁,炮台、船坞、雷艇、制造等局皆陷。于旅顺失守一节,本书记述较细。记载两国伤亡数目甚详:自光绪二十年五月初九日倭大岛混成旅团由仁川上岸入踞高丽,以迄扑犯旅顺止,大战十七次,我军阵亡者6660人,日军就戮者仅1013人;我军伤者9600人,日军1712人。

第四卷:时间自光绪二十年十一月初一日(1894年11月27日)始。鉴于中日战事起,江苏巡抚奎俊收米捐于江苏,并严防出口,以防接济日军。湖北候补道员钱康荣(号晋甫)上《御倭策》万言,不听。聂士成等部夺回连山关等要隘,日陆军大将山县有朋重伤回国。三十日,山东道监察御史安维俊等二十余人参奏枢臣孙毓汶专权误国,意在弹劾李鸿章,痛斥李鸿章等人挟外洋以自重,投降卖国,文数万言,惜不报。黑龙江将军依克唐阿向朝廷请奏军中战事,求皇上依次奖罚,将丁汝昌、龚照珩拿交刑部治罪,李鸿章查明卫汝成、黄仕林下落。十二月初三日,南澳镇总兵刘永福奉召北征,湖南巡抚吴大澂被征召助钦差大臣刘坤一协办军务。十二月二十二日已革总兵卫汝贵伏法。二十三日日军水师谋犯我山东登州,因当地军民严防而未得逞。湖南举人王闿运上书直督府,请登舟督师亲临前敌。二十六日(1895年1月21日)日军由龙须岛落凤港登陆,入犯荣成县。

第五卷:光绪二十一年正月元日(1895年1月26日)始。日军侵犯威海,桥头陆战,我军民誓死抵抗,歼敌四十余。初三日翰林院侍读王懿荣奏请回籍帮办团练,上准其奏。初五日(1895年1月30日),出使日本全权大使张荫桓、邵友濂抵日求和。途径天津至山海关再至上海,上海广肇会馆“相率为檄文拒之于境上”,由上海搭乘英籍商轮到长崎,经神户至广岛,日相伊藤博文、外务大臣陆奥宗光等晤。其间,日人“抛砖击石故意笑骂”,日报纸竟称其为“乞降使”。伊藤见御书中有“中国大皇帝致书于日本国大君主”字样,借口为不合,不允代呈,须书作“大日本国大皇帝”始可。中日谈判中,日方就“全权”一词,纠缠拖延。日军入侵威海,十五日,刘公岛陷,丁汝昌、刘步蟾、杨用霖、张文宣等自杀殉国。外国记者麦伦目击威海卫之失,叙述颇详。李鸿章又派王文韶约伊藤在中国境内旅顺议和,伊藤不允止战,约在日境马关议和。李鸿章不得已于二月初九辞京,二十三日(1895年3月19日)亲往日本马关和议。拜谒过程中,日人趾高气扬,无视大清使者,其言行令人发指。次日互交国书,伊藤先在和议条款中提出日军“以大沽、天津、山海关为质”,李鸿章实难应允。二十八日李鸿章在日被刺,同时,日军围攻澎湖列岛,意在夺取台湾。

第六卷:光绪二十一年三月初一日(1895年3月26日)始。诏撤海军衙门。李鸿章照会伊藤博文、陆奥并转日皇。初五日,李鸿章提出,先停奉、直、东三省战事,立约画押。而台湾围攻正急,不在停战之中。刘永福力战日军来犯之敌。日所订《讲和条约》共十一款,款款均为不平等和豪夺之辞。十一日,李鸿章照会伊藤、陆奥,力辩和款四大端中国不能应允之故。数辩之后,日方态度坚决,口气生硬。十七日,湖北同知江文藻上万言书给翁同龢,极言兵事得失、和战利害。二十一日,李鸿章和伊藤博文在春帆楼第五次谈判,二十三日(1895年4月17日),李鸿章与伊藤博文在马关立约签押,臭名昭著的不平等条约——《马关条约》出笼。国内闻讯,莫不愤慨。两江总督张之洞闻报,即致电总署王大臣,痛陈合约之害,御史熙某亦专折劾李。台湾巡抚唐景崧电奏,称“割台弃辽之议,天下从此败坏,南洋此次多事矣!”合约传至关外,各防营闻之愤跃,黑龙江将军依克唐阿奏请再战,以破和局。

全书紧紧围绕甲午战争的主线,从动因、过程、结果、影响等部分,以历史事件为依据,笔力简约而清晰,议论不避当局而直书。

二、《援韩野纪》的史料价值

本书所载甲午战争史料,与林乐知、蔡尔康作《中东战纪本末》一书相比,记述更为简洁和直观。本文略举一二如下:

1. 对文廷式等弹劾李鸿章等人之情形,本书叙述较为详细

第一,文廷式等联名参奏李鸿章的奏折,为诸家文献所稀见。该奏折称:

窃闻倭人国势兵力,不能与西洋各国同年而语:国债重而民力困,则根本未坚也;有快船而无巨舰,则武备不足也;兵出于初募,非训练之师

也；权分于党论，则非划一之政也。……李鸿章更历兵事三十余年，岂其虑不及此？而牙山之军，缺军火，缺粮饷于前；平壤之军缺军火、粮饷于后，长夫不备，车驮无资，兵自负粮，枪无余弹，以致饥军掠食，结怨韩民，战士死绥，徒手相搏。以二十年朝廷所注意，海内所仰望之重军，徒以无粮无械，束手就毙，皆李鸿章信任私人，不肯早设粮台之故。……比年以来，天下之利权，李鸿章绾之，天下之兵权，亦李鸿章主之。朝廷倚李鸿章为长城，李鸿章广蓄私人以欺罔朝廷，盛宣怀为耳目，张士珩为心腹，丁汝昌、卫汝贵为爪牙，龚照珪、刘含芳为羽翼。此数人者，皆天下所姗笑目指，而李鸿章以之分布于海关、电报、粮台、军械各关系军国重要之区，窟穴深固，牢不可破……

本奏折因“疏入不报”，故未被《清史稿》和《东华续录》所收，文廷式的文集中亦未有收录，所以至今尚属罕见。据传，其奏章曾被收入《谏止中东和议奏疏》中，由香港书局石印出版过，现亦不多见。阿英在1958年编辑《甲午中日战争文学集》亦曾以《联衔纠参督臣植党疏》为题，采录此折，但文字稍有出入。

第二，安维峻等联名参奏李鸿章的奏折，也因有许多被当朝认为有“狂悖”之语，著名的是《请诛李鸿章疏》，1894年《请明诏讨倭法》等。他的上书声震京都，却因此言而获罪，被革职发派张家口军台。其奏折的内容，理所当然地很少被官方文献所收录。本书的作者，根据当时外文报纸所刊载的信息，辗转回译，使其赖以保存。阿英编辑的《近代国难史丛抄》，在1941年初版后即被日寇全部销毁。1951年7月，该书改名为《近代外祸史》一书，由上海潮锋出版社出版，但是印数较少，流传至今甚为少见。

第三，著名学者王闿运题诗《湘绮楼题壁》一诗（一作《湘猗楼游仙诗五首》），此诗在《湘绮楼全集》中未收，抒发了他当时对时局的忧愤之情，全文照录如下：

湘瑟清秋更懒弹，只言骑虎胜骖鸾。
东华旧吏犹簪笔，南岳真妃肯降坛。
叔夜倘凭金骨换，陈平何用玉为冠？
淮王自是能娇贵，却被人呼作从官。

只学吹箫便得仙，霓旌绛节领诸天。
定知吴质难成梦，不予洪崖更拍肩。
星阙乍辞应受策，神山欲望恐无船。
鸡鸣夜半空回首，惊怪人间但早眠。

新辞凤诏出金闾，争看河西坠马郎。
幸不倚吴持玉斧，可能窥宋出东墙。

劳拖仙带招燕使,只借天钱办聘装。
曾受茅家兄弟策,休将十赆损华阳。

郁金堂内下重帷,玉女无眠自掩扉。
尘暗素书常自读,月明乌鹊定何依?
蛇珠未必能开雾,鸳锦犹闻劝织机。
莫道素娥偏耐冷,为君寒透五铢衣。

东华真诰有新封,朵殿亲题御墨浓。
眉妩不描张敞笔,额黄犹待景阳钟。
仙家往事如棋局,夜宴归来带酒容。
青雀定知王母意,几十万里驾双龙?

2. 提供了几个历史有争议人物之死因材料

丁汝昌是投降后自杀还是先自杀?根据本书记载:“十五日,刘公岛陷,丁汝昌率海军各舰送款降倭,继又自刎以殉,倭人遂入岛,踞炮台、战舰。”依本书所记载,就是先投降继而“自刎以殉”。丁汝昌即命升旗,以图再举,各舰无一应之者。张文宣、杨用霖愤甚,复诣“靖远”督船商议,挑选精锐,更换员弁,背城一战。而丁汝昌已传令本船员弁各自逃生,军无斗志。至夜,口授遗折,始陈罪状,继诉敌情……,书毕,丁汝昌归卧房,约炊时起,闻房内枪声二响,仆人奔至,营务处马复恒房报丁帅已用手枪自击而亡。”

方伯谦是否是被冤杀?他是否临阵脱逃?前些年方氏的后人曾提出要翻案,也有不少学者为其写过辩诬文章^①。从本书记载来看,确实是有脱逃之嫌:“济远管带、总兵方伯谦初随督船列阵数围,放炮一排,迨敌船分队进围,方退绕独后,致与经远截在围外;当超、扬被毁,来、靖相拒之时,济远即乘间疾驶,弃靖远而西遁,督船禁之不止。济远于十八夜四点二刻抵旅顺,其余定、镇、靖、平、来、丙及二雷艇,于十九日晨六点钟衔尾进旅顺口。”作者的态度是鲜明的:“督船禁之不止”,说明方伯谦战舰返航时,未发出任何信号告知其它战船,所以“脱逃”二字,方氏难辞其咎。

邓世昌、刘步蟾、左宝贵殉国之细节,与史书记载亦有区别。本书记载邓世昌殉国细节为:“致远钢快船管带、总兵邓世昌,见势已危殆,即开足机力突冲敌阵,掠定远船首而过,猛向倭船横腰直撞,敌船一艘立分为二,而我各舰不能继而往援,致被三倭船环而攒击,洞穿船底,犹彼此攻击历一点钟。……故致远武弁、英人伯维司及大副、二副、炮弁各员伤亡殆尽,船亦沉下。邓世昌入水遇救,猱升桅杆,遥见定远丁汝昌在吊桥督战,邓拱手遥谢,大声曰:‘大人好为之,世昌来世再效力矣!’愤掷自沉于水而歿”。刘步蟾殉国细节为:“十四日晨

^①参看林伟功、黄国盛主编:《方伯谦问题研究集》,知识出版社,1993年。

(1895年2月8日),雷艇既遁,军势益孤,煤米药弹亦罄。……定远统带提督刘步蟾(字子香)等,痛哭自知不济,骂‘李鸿章害人’不绝声,……”在继丁汝昌、张文宣、杨用霖等人自杀后,他“闻耗,吞烟自尽”。左宝贵殉国之细节本书记载为:“左宝贵见事急,乃紧守北城,以大炮仰攻,时倭兵尚无大炮,左帅亲自量准发炮,部下益奋力攻击。自十二日晚至十六日晓,相持四昼夜,我军尚可支持,东南二军亦未溃败。十六日傍晚,倭人运到大炮,居高临下,聚击左军;时左帅右腿已受弹伤,复临城督战,突受一炮穿胁而出,倒地擦血,口传‘杀贼’而死,经戈什哈背负下城。……”

3. 马关谈判记载之出入

李鸿章赴日至马关谈判,直至签订臭名昭著的《马关条约》的前前后后,过去多有文献记载,且细节甚详。本书与《马关会谈纪要》、《中东战纪本末》书相比较,尚有不少的区别。当然,不同的记者在不同的时间和国家,发文当有一定的出入。譬如,李鸿章在日本遇刺的时间、凶手小山的年龄等,和戚其章先生所著《甲午战争史》有出入,本书记载小山行刺时的年龄为二十一岁,戚其章先生记为二十六岁;孰是孰非,有待进一步考证。

甲午战争中对北洋海军的评述,人们很难跳出范文澜所划的“战无不败的海陆军”的框架,其实,从左宝贵殉国一节,仍可看到我大清将士抗倭之献身精神和英勇气概。本书作者有感于我军处处被动,接连告败,不免感慨系之:“嗟呼,文臣要钱,武臣惜死,殃民辱国有如今日之甚者!”

作者工作单位:武汉大学图书馆